

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本公司申报城市更新计划项目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2年2月2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网站 www.szpl.gov.cn、《深圳特区报》和《深圳商报》发布《关于<2012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一批计划>（草案）公示的公告》，本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井的方大城（以下简称“方大城”）已被纳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拟定的《2012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一批计划》（草案），该事项本公司已于2012年2月3日进行了公告。

2012年4月10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网站 www.szpl.gov.cn 发布了《关于<2012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一批计划>的公告》，本公司方大城更新单元已被列入该计划并经市政府批准。

列入该计划内的城市更新单元，仅获准编制城市更新单元规划，更新单元规划审批通过后，按有关程序组织实施。

更新单元规划审批及项目实施需补缴地价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年4月11日